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济管文〔2026〕11号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燕丽娜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理办公室，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管委会各部门：

根据《中共河南省委关于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相关单位设立党组有关事宜的批复》（豫文〔2019〕139号）和济源示范区党工委2020年第1次委员会议暨十二届市委常委会第114次会议精神，“由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党组同时履行中共济源市人民政府党组职责”，按照《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组织部关于燕丽娜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组干〔2026〕12号）《中国共产党济源市委员会关于闫超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干文〔2026〕20号），经济源示范区管委会党组

同意，决定：

燕丽娜同志（女）任济源市人民政府济水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尚青青同志（女）任济源市人民政府天坛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张龙涛同志任济源市人民政府沁园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任亮同志任济源市人民政府沁园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闫超同志任济源市人民政府北海街道办事处主任（试用期一年）；

袁二刚同志任济源市人民政府北海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葛宏磊同志任济源市人民政府北海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李光辉同志任济源市人民政府玉泉街道办事处主任；

吕寅同志任济源市人民政府玉泉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任晓霞同志（女）任济源市人民政府玉泉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杨坤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济水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曹朝霞同志（女）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天坛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刘欣同志（女）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沁园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卢慧芳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沁园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栾科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北海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李春阳同志（女）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北海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马丽芳同志（女）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北海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张向阳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玉泉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牛振杰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玉泉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王长兴同志不再担任济源市人民政府玉泉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2026年6月4日



